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夏鼎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 制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鼎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37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28日	
	限制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2月28日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万元)	1000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2月28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的合计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